

出院後康復

出院標準:1.體溫恢復正常 3 天以上;

2.呼吸道症狀明顯好轉;

3.肺部影像學顯示急性滲出性病變明顯改善;

4.連續兩次痰、鼻咽拭子等呼吸道標本核酸檢測陰性(採樣時間至少間隔 24 小時)

出院後，建議應繼續進行 14 天的隔離管理和健康狀況監測，佩戴口罩，有條件的居住在通風良好的單人房間，減少與家人的近距離密切接觸，分餐飲食，做好手衛生，避免外出活動。

建議在出院後第 2 周和第 4 周到醫院隨訪、復診。

內地《新型冠狀病毒肺炎診療方案(試行第七版)》

<http://www.nhc.gov.cn/xcs/zhengcwj/202003/46c9294a7dfe4cef80dc7f5912eb1989/files/ce3e6945832a438eaae415350a8ce964.pdf>